

广东天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进展的公告

持股5%以上股东程宇先生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广东天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1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披露了《关于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期限届满暨减持计划预披露的公告》（2020-127），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程宇先生计划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上市公司总股本的2%，减持期间自计划出具日起15个交易日后六个月止。

公司于2021年3月22日收到上述股东出具的《股份减持情况告知函》，截至2021年3月22日，上述股东股份减持计划期限过半，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的要求，现将上述股东减持计划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2020年12月22日至2021年3月22日期间，程宇先生未减持公司股份，其所持股份数量及结构均未发生变化。

二、关于以上减持的说明

1、本次减持计划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披露，减持计划实施情况与之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未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

规定》、《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规章制度的规定，程宇先生不存在与拟减持股份相关且仍在履行中的承诺和保证。

2、程宇先生将根据自身资金安排需要及市场情况决定是否实施本次减持计划，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存在一定不确定性。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减持计划后续实施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请投资者注意风险。

3、程宇先生非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三、备查文件

程宇先生签署的《股份减持情况告知函》

特此公告。

广东天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三月二十三日